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4-030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自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0月24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16.73%,截至2024年10月24日收盘,公司股票前20个交易日,前60个交易日,前120个交易日股价涨幅分别为165.00%、198.97%、132.27%,与同期深证A指数涨幅偏差较大,存在投资风险。

二、大股东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90.7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截至2024年10月24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386.46,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静态市盈率率为21.87,公司当前市盈率远大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市盈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场,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生产经营活动、产品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对此,公司将及时向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公司定期报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等公告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0月24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分别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严重异动。

二、公司自查、核查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进行了必要核查,现将有关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内幕信息泄露,未发现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行为;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问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问询,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7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含已退休或即将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故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回购注销数量	回购价格	回购日期
445,500	445.50	2024-10-29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同意对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含已退休或即将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对应的合计445,5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离职或退休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为145,500股,回购价格为13.26元/股,退休或退休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为300,000股,回购价格为13.26元/股(取当期期初收盘价)。

2024年8月30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并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报刊媒体进行了公告。2024年9月13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并于2024年9月13日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的公告。2024年9月13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的公告。2024年9月13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的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含已退休或即将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故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人数、数量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70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行业、产品、地域分类业务等专项规定》,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项目/指标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新中标项目	25	549,277.40	190	4,111,098.44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签订日期	工期	合同价款	履行情况
外尔施塔特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3年2月28日	3年	324,900.00	正在履行,已完工程量约75%,预计于24年10月完工,项目整体进展顺利,目前不存在重大风险。
CG3公路改扩建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3年12月7日	3年	363,871.04	正在履行,已完工程量约72.95%,预计于24年10月完工,项目整体进展顺利,目前不存在重大风险。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以上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4-06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4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风险提示: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人数、数量
(四)其他风险提示

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但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及发行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45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三、其他风险提示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ST永悦 公告编号:2024-092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风险提示: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人数、数量
(四)其他风险提示

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但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及发行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103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4日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4-100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自愿披露生物创新药注射用HY07121 I期临床试验首例受试者给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风险提示: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人数、数量
(四)其他风险提示

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但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及发行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39 证券简称:瑞贝卡 公告编号:临2024-025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风险提示: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人数、数量
(四)其他风险提示

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但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及发行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转债 公告编号:2024-101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60,313,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4%,其中已累计质押182,119,99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9.96%,占公司总股本的10.7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陈雪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0,006,4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8%;其中已累计质押76,77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9.79%,占公司总股本的4.5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及一致行动人陈雪华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70,320,4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2%;其中已累计质押258,889,99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9.91%,占公司总股本的15.25%。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及一致行动人陈雪华先生的通知,华友控股和陈雪华先生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三、其他事项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21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三、担保合同履行的进展情况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五、其他事项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